



WO KEE HONG (HOLDINGS) LIMITED

和記行（集團）有限公司*

(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720)

公告

延遲寄發通函

非常重大出售

出售Wo Kee Hong Estates Limited

及

Ever Rising Investments Limited

全部已發行股本

由於(i)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根據上市規則14.68條審定本集團若干財務資料(包括債務聲明,本集團之充裕營運資金聲明及集團餘下業務的備考損益報表)以供載入通函, (ii)核數師亦需要更多時間向若干銀行索取確認函,以撰寫通函所載之會計師報告,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.38條,並將寄發通函之日期延遲至不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六日。

緒言

提述和記行(集團)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就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刊發公告(「該公告」)。除文義另有所指外,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。

延遲寄發通函

根據上市規則第14.38條，本公司須於刊發該公告後二十一日內，即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或之前，向股東寄發載述出售事項詳情之通函（「通函」）。但由於(i)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根據上市規則14.68條審定本集團若干財務資料（包括債務聲明，本集團之充裕營運資金聲明及集團餘下業務的備考損益報表），以供載入通函，(ii)核數師亦需要更多時間向若干銀行索取確認函，以撰寫通函所載之會計師報告，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.38條，並將寄發通函之日期延遲至不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六日。

於本公告日期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文輝先生（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）、李文彬先生、汪滌東先生及許捷成先生；非執行董事余金霞女士；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文生先生、李卓民先生及張應坤先生。

承董事會命
和記行(集團)有限公司
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
李文輝

香港，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

* 僅供識別